

新锦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8,500 万元-13,500 万元	亏损：10,802.89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6,000 万元-11,500 万元	亏损：13,632.78 万元
营业收入	60,000 万元-70,000 万元	46,380.33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59,500 万元-69,500 万元	45,917.62 万元

注：扣除后营业收入指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新锦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报告期业绩预告有关事项进行了预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具体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亏损额较 2022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原因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分红额约 7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约 2,200 万元；上年全资子公司将刚果(布)项目产生的债权进行转让，转让收益约 6,600 万元，本期未发生类似事项，该事项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收益不具有持续性。

报告期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计提商誉、应收款项等各项减值准备约 4,5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约 3,6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高端装备制造类产品交付量提升，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提高；公司通过积极的降本增效措施，期间费用占收入比例下降明显，经营效率取得较大提升；借助控股股东支持，公司持续化解逾期债务，债务成本进一步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一定程度的经营性减亏。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资产减值测试尚在进行中，最终减值准备计提的金额将由评估机构、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

2.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3.2023 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本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锦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0 日